

2019 年
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政府住房规划建设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政府住房规划建设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政府住房规划建设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宣传、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二) 负责房屋市政工程质量监督检查、安全监督检查,负责房屋建筑拆除工程施工安全管理,负责工程技术管理,负责工程项目的竣工验收备案,负责房屋安全鉴定现场核查;

(三) 负责大中型建设工程初步设计审查、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备案;

(四) 负责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负责商品房销售、商品房预售楼款的监督管理;公共租赁住房、房屋修葺(农村危房改造)、租金核减申请审核登记初审等工作,负责住房公积金扩面推广工作;

(五) 负责收集、报送建筑主要材料价格信息;负责监督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投标、工程招投标备案等工作;

(六) 负责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核发;负责易地修建防空地下室的民用建筑项目许可审批;

(七) 承办镇人民政府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交办的其

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政府住房规划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财政拨款	2153.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106.2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政府住房规划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7.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153.20	本年支出合计	2153.2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三、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政府住房规划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四、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五、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153.20	支出总计	2153.20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政府住房规划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153.20	1364.99	788.21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06.20	1364.99	741.2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478.64	1364.99	113.65				
2120101	行政运行	1364.99	1364.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3.65		113.65	0.00	0.00	0.00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83.00	0	83.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83.00		83.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46.56	0	446.56				
2120399	其他城建社区住宅支出	446.56		446.56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应对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98.00	0	98.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政府住房规划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8.00		98.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7.00	0	7.00				
21305	扶贫	7.00		7.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7.00		7.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00	0	2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0.00		20.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0.00	0	2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20.00		20.00				
2240106	安全监督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政府住房规划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608.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544.56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106.20
		十二、农林水支出	7.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政府住房规划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153.20	本年支出合计	2153.20
		二十三、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153.20	支出总计	2153.2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政府住房规划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1608.64	1364.99	243.6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61.64	1364.99	196.6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478.64	1364.99	113.65
[2120101]行政运行	1364.99	1364.99	0.00
[2120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3.65	0.00	113.65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83.00		83.00
[2120201]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83.00	0.00	83.00
213 农林水支出	7.00		7.00
21305 扶贫	7.00		7.00
[2130599]其他扶贫支出	7.00	0.00	7.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政府住房规划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00		2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0.00		20.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20.00	0.00	2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0.00		2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20.00		20.00
[2240106] 安全监管	20.00	0.00	2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政府住房规划建设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1364.99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167.73
[30101]基本工资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28.96
[30102]津贴补贴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10.25
[30103]奖金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40.00
[30106]伙食补助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1.60
[30107]绩效工资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20.71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45.02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8.01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6.00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9.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政府住房规划建设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65.91
[30113]住房公积金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92.27
[30114]医疗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00.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09.98
[30201]办公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0
[30202]印刷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203]咨询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204]手续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205]水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206]电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政府住房规划建设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07] 邮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211] 差旅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
[30213] 维修（护）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00
[30214] 租赁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80
[30215] 会议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30216] 培训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226] 劳务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8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政府住房规划建设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27]委托业务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228]工会经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0
[30229]福利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18
[30240]税金及附加费用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3.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7.28
[30301]离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0.00
[30302]退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0.00
[30304]抚恤金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政府住房规划建设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305]生活补助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0.00
[30306]救济费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0.00
[30307]医疗费补助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0.00
[30309]奖励金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0.00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7.28
[310]资本性支出	[50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10.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50306]设备购置	10.00
[31003]专用设备购置	[50306]设备购置	0.00
[310]资本性支出	[50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0.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50601]资本性支出（一）	0.00
[31019]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50601]资本性支出（一）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政府住房规划建设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99]其他支出	[599]其他支出	0.00
[39999]其他支出	[59999]其他支出	0.00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政府住房规划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6.00	6.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6.00	6.00	0.0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政府住房规划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544.56	0.00	544.5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44.56	0.00	544.56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46.56		446.56
2120399	其他城建社区住宅支出	446.56	0.00	446.5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应对专项债务 收入安排的支出	98.00		98.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8.00	0.00	98.00

第三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2153.20 万元，比上年减少 278.88 万元，下降 11.47%，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和基金预算拨款均下降；支出预算 2153.20 万元，比上年减少 278.88 万元，下降 11.47%，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和一般专项经费支出均下降。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19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6 万元，比上年减少 3.98 万元，下降 39.88%，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下降。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 6 万元，比上年减少 3.98 万元，下降 39.88%，主要原因是接待费下降。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本部门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419.09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24.89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39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4.2 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805.99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8270 平方米，车辆 0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10 万元，主要是办公设备购置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19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安全生产专项	20 万元	做好在建工程安全防护材料、起重机械抽检；在建工程材料抽检能有效加强我镇在建工程质量安全，是保证我镇在建工程的平稳态势，保证住建局的量化考评达标的重要举措。
第二批美丽幸福村居特色连片示范区行动计划编制	98 万元	根据镇委、镇政府的工作部署，组织开展第二批美丽幸福村居特色连片示范区的申报工作，争取取得市局评审通过。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

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